

蘇聯憲法小叢書

傑尼索夫著

蘇維埃憲法
及其歷史發展



法律出版社

• 苏联憲法小叢書 •

苏維埃憲法及其歷史發展

苏共中央直屬高級党校講義

A. И. 傑尼索夫著

毛 天 祐譯

法 律 出 版 社

一九五五年 • 北京

А. И. ДЕНИСОВ
СОВЕТСКАЯ КОНСТИТУЦИЯ
И ЕЕ ИСТОРИЧЕСКОЕ РАЗВИТИЕ

Высшая партийная школа при ЦК КПСС

Москва-1954

根據蘇共中央黨務高級學校講義譯出

蘇維埃憲法及其歷史發展

[蘇] А. И. 傑尼索夫著

毛天祐譯

法律出版社出版 (北京東河沿路十二條老君堂九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證出字第066號

北京新華印刷分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書號: 9044 • 787×1092 毫米 • 44 印張 • 42,000 字

一九五五年十月第一版

一九五五年十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數: 1—4,500 定價: (6) 0.22 元

目 錄

一 蘇維埃憲法的本質	1
二 確認社會主義類型國家成立的蘇維埃政權的第一批 法令	3
(一) 蘇維埃政權的建立	3
(二) 資產階級權力機關的破壞和工農權力機關的建立	6
(三) 社會主義所有制的建立	9
(四) 蘇維埃國家擺脫戰爭和對侵略戰爭的斥責	12
(五) 蘇維埃政權民族政策原則的宣佈	13
(六) 蘇維埃聯邦和蘇維埃自治的建立	16
(七) 被剝削勞動人民權利宣言	18
(八) 蘇維埃的合併和蘇維埃政府名稱的改變	19
三 一九一八年蘇俄憲法	20
(一) 第一個蘇維埃憲法草案的制定和批准	20
(二) 蘇俄憲法的基本特點	24
(三) 國內戰爭和武裝干涉時期憲法的修改	28
(四) 一九一八年蘇俄憲法的意義	31
四 蘇聯成立和一九二四年聯盟憲法通過前各蘇維埃共 和國之間的相互關係	33
(一) 蘇聯成立前各蘇維埃共和國的合作形式	33
(二) 各蘇維埃共和國的軍事政治同盟	34
(三) 各蘇維埃共和國的外交同盟	40
(四) 南高加索蘇維埃聯邦社會主義共和國的建立	41
(五) 爭取成立蘇聯的運動及成立蘇聯的原因	43

五 一九二四年苏联宪法	49
(一) 苏联宪法的制定和批准	49
(二) 一九二四年苏联宪法評述	51
(三) 根據苏联宪法修改各加盟共和國的憲法	54
(四) 苏維埃憲法的部分修改	55
六 一九三六年苏联宪法	59
(一) 新憲法的制定和通过	59
(二) 一九三七年到一九五四年期間苏联憲法的修改	63
(三) 苏联憲法的基本特點和意義	66

一 蘇維埃憲法的本質

蘇聯和人民民主國家的勞動人民，以及資本主義國家中的先進的，進步的人們都對蘇維埃憲法加以全面而深刻的研究。這是理所當然的，因為這是指新的，最高類型的憲法，是確認世界上第一個蘇維埃社會主義國家的建設經驗，和蘇聯人民在國家的經濟、政治、文化生活各個領域中所獲得的種種成就和成果的根本法。

蘇維埃憲法是由於一九一七年十月革命獲得勝利的結果而產生的，其發展是與蘇維埃國家的任務和職能有着密切的聯繫。蘇維埃國家經過兩個主要發展階段：（1）從一九一七年十月到消滅剝削階級為止，（2）從消滅城鄉資本主義成分到社會主義體系完全勝利並通過新憲法為止。

第一時期的基本任務就是：鎮壓被十月革命推翻了的剝削階級的反抗、組織國防以抵禦干涉者的侵犯、恢復工業和農業、準備條件以便消滅資本主義成分。因此，蘇維埃國家當時就曾實行鎮壓剝削階級的反抗，鞏固國防，以及行使旨在發展社會主義萌芽的經濟組織職能和文化教育職能。

第一階段中的各個憲法^①都確認了工、農、紅軍代表蘇維埃共和國，其政治形式為無產階級專政。

第二時期的基本任務就是：在全國組織社會主義經濟、消滅資本主義分子最後的餘孽、組織文化革命，組織完全現代化

① 這裏所指的是一九一八年和一九二五年的蘇俄憲法和該時期其他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憲法，以及一九二四年的蘇聯憲法。

的軍隊來保衛國家以防敵人侵略。因此，蘇維埃國家的職能也有了改變。在國內實行武力鎮壓的職能，已經消失、消亡了。代之而起的是保護社會主義所有制以防人民財物遭受偷盜的職能。武力捍衛國家以防敵人侵略的職能仍然完全保留下來。蘇維埃國家機關的經濟組織和文化教育工作的職能也保留下來並獲得了進一步的發展。

一九三六年蘇聯憲法及在它的基礎上通過的各加盟共和國和自治共和國的新憲法都反映並確認了第二時期中的蘇維埃國家形式。

在我國第一個發展階段和第二個發展階段中的蘇維埃憲法的本質就在於它是與蘇維埃社會中階級力量的實際對比關係相適應的。

假如說資產階級憲法在大多數情況下都脫離實際，因而也就是虛構的，那末蘇維埃憲法在其發展的一切階段上都正確地反映了蘇維埃社會的真實階級成分，各階級的實際地位以及民主主義在社會生活不同領域內的程度和形式。

蘇維埃憲法是作為社會主義上層建築的組成部分的一種法律。按其階級本質來講，它是與蘇維埃政權所通過的其他法律毫無區別的。但是決不能完全將它與其他法律等量齊觀，因為它並不單純是法律，而是蘇維埃國家的根本法。而且憲法也不是蘇維埃法律大全，它並不排除其他法律，相反地，它預定要^有其他法律，而且給予各相當的蘇維埃國家最高機關的日常立法活動以法定基礎。蘇維埃憲法首先在其內容上有別於按日常立法程序所制定的法律。蘇維埃憲法所涉及的是蘇維埃社會結構和國家結構的基本原則以及整個蘇維埃立法的原則。它就是採取一切蘇維埃機關、集體農莊——合作社組織和社會團體以及公民所必須遵守的規則的形式來確認這些基本原則。蘇維埃

憲法不僅是現存事物的登記，而且是蘇維埃國家的結構和活動的計劃。

蘇維埃憲法和其他法律不同的地方就在於它具有特殊的法律效力。這表現在：一切日常立法活動都是完全依據憲法來實現的。任何法律都不能與憲法相抵觸。所以說，蘇維埃憲法在一定意義上預先決定了一切其他法律的性質。

蘇維埃憲法和普通法律不同的地方也在於它的修改和補充程序。這種程序規定在憲法本文中。它比通過普通法律的程序要複雜得多。

二 確認社會主義類型國家成立的 蘇維埃政權的第一批法令

（一）蘇維埃政權的建立

有各郡和縣農民代表蘇維埃的代表參加的第二次全俄工兵代表蘇維埃代表大會在建立蘇維埃國家及其憲法的許多基本原則方面曾起過非常重大的作用。一九一七年十一月七日傍晚，代表大會在當時的國都彼得格勒開幕。這時，共產黨所領導的首都革命起義已達沸點而政權事實上已轉歸勞動人民。十一月七日早晨，弗·伊·列寧以彼得格勒工兵代表蘇維埃所屬革命軍事委員會的名義簽署並公佈了歷史性的告俄國公民書，通告資產階級臨時政府已被推翻，國家政權已轉歸蘇維埃。告俄國公民書說道：「臨時政府已被推翻了。國家政權已轉歸彼得格勒工兵代表蘇維埃的機關——領導彼得格勒無產階級和駐軍的革命軍事委員會。」^①當天，列寧在彼得格勒蘇維埃的會議上

^① [列寧全集]，俄文第四版，第二十六卷，第二〇七頁。

發言時曾說道：「从此在俄國歷史上開始了一個新的時期，當前的第三次俄國革命終歸要導向社会主義的勝利。」^①

在第二次全俄蘇維埃代表大會上，共產黨佔大多數^②，代表大會從彼得格勒工人和駐軍起義勝利的事實出發，並依據全國勞動羣衆的意志而在告工人、兵士和農民的宣言中宣告全部國家政權已轉歸工農兵代表蘇維埃。代表大會通過了「關於蘇維埃的全部政權」的決議。這些文件就奠定了人類歷史中的新紀元——無產階級專政的紀元的開端。

出席第二次全俄蘇維埃代表大會的孟什維克，右派社會革命黨和崩得分子的代表們否認社會主義革命的勝利，並宣佈支持資產階級臨時政府而在大會開幕後不久即退出了大會。

代表大會選出了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作為全俄蘇維埃代表大會休會期間的最高國家權力機關，並在立憲會議召開前成立臨時工農政府來管理國家，稱之為人民委員會。蘇維埃政府是由弗·伊·列寧來領導的。

設立了各人民委員部來代替已被撤銷的資產階級各部，各人民委員部受委託管理國家生活的各個部門。這些中央管理機關有責任與工人、農民、職員、兵士和水兵的羣衆組織緊密團結以保證實現第二次全俄蘇維埃代表大會所宣佈的綱領。監督人民委員的活動和撤換人民委員的權利屬於全俄蘇維埃代表大會和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

從最初起，蘇維埃政權機關就是在有許多無產階級幹部和堅強的共產黨組織的俄國工業和文化政治中心建立起來的。這就使以後將十月革命的影響擴展到俄國邊區大有可能。第二次

① 「列寧全集」，俄文第四版，第二十六卷，第二〇八頁。

② 共產黨在代表大會上有三百九十名黨員代表，而出席代表大會的代表總共有六百四十九名。

全俄蘇維埃代表大會的代表們在發揚十月革命的勝利方面曾繼起了重要的作用，他們分途到俄國各郡，向廣大人民羣衆講述代表大會上所通過的法令，並號召勞動人民將地方蘇維埃轉變爲全權的國家權力機關。

蘇維埃國家從它剛一成立的時候起就是在共產黨領導下發展起來的。這就是它優越於一八七一年巴黎公社的主要的一點^①。共產黨既是國內唯一的代表勞動羣衆利益來反對封建、反對資本主義的政黨，那麼它就有利權並且也有責任來組織蘇維埃政府。而且它光榮地完成了這個艱鉅的任務。共產黨既是無產階級專政的主要工具，因而，就不和其他政黨分掌領導權。這是一個基本條件，沒有這個基本條件，那就不可能設想有什麼穩定的、長期的和完備的無產階級專政。在共產黨的領導之下，進行了各地蘇維埃的聯合並組成了一個總的無產階級國家組織——作爲無產階級專政的最好的國家形式的蘇維埃共和國。

爲了進一步鞏固蘇維埃政權，必須作到下列各點：（1）打碎舊的資產階級的國家機關，建立新的社會主義機關；（2）繼土地國有化之後，對一切大工業也都實行國有化；（3）消滅民族壓迫制度，宣佈新的真正民主的民族政策原則並按照這些原則來確立國家結構的形式；（4）使國家擺脫戰時狀態，結束早在一九一四年就已開始並對鞏固蘇維埃政權最有妨礙的戰爭。共產黨動員並組織了國內的一切革命力量來實現這些任務，從而鞏固了無產階級專政並創造了必要前提來制定並通過第一個蘇維埃憲法。

① 大家知道，巴黎公社社員的弱點就在於領導他們的活動的是兩個政黨——布朗基派和蒲魯東派，而這兩個政黨任何一個都不是馬克思主義的政黨。

(二) 資產階級權力機關的破壞和工農權力機關的建立

作為一種無產階級專政形式的蘇維埃國家是對資產階級國家最堅決的否定。列寧指出：「只有靠蘇維埃的國家組織，無產階級革命才能立刻粉碎並徹底摧毀舊的，資產階級的國家機關，否則，也就不可能着手進行社會主義建設。」^①

軍隊及其將領是資產階級國家機關的最主要部分。蘇維埃政權在粉碎這些政治機關以後，曾經暫時沒有任何軍隊。但國家是不能長期沒有武裝的。為了同外部敵人作鬥爭（保衛國家以防帝國主義者的侵犯），為了鎮壓被推翻的剝削階級的武裝反抗，就必須要有軍隊，於是蘇維埃政權組織了新的軍隊。一九一八年一月二十八日人民委員會通過了關於建立工農紅軍的法令。

列寧在一九一七年末所寫的「被舊制度破產所嚇倒的人和為新事物而鬥爭的人」一文中說明，作為適合於從資產階級社會過渡到社會主義社會時期的國家的無產階級專政，「預定要有並且意味着壓制敵人的戰爭狀態，即對無產階級政權的敵人採取武力鬥爭措施的狀態。公社是無產階級專政，而馬克思和恩格斯都責備公社，認為它滅亡的原因之一，就是公社不夠堅決地利用自己的武裝力量來鎮壓剝削者的反抗。」^②

蘇維埃政權並沒有重蹈巴黎公社社員的覆轍。它及時地建立了紅軍，並在必要的情況下正確地利用了它。紅軍在共產黨的領導下粉碎了外國武裝干涉軍隊並鎮壓了剝削階級的反革命叛亂。

十月革命粉碎了主要起着壓迫作用的舊的官僚機關。人民

① 「列寧全集」，俄文第四版，第二十九卷，第八九頁。

② 「列寧全集」，俄文第四版，第二十六卷，第三六二頁。

是仇恨这种機關的。列寧在十月革命前夕就已預見到高級官員的反抗及鎮壓这种反抗的必要性。果然，高級官員和資本家們一樣，對勞動人民的政權進行了反抗。一九一七年末一九一八年初，社會革命黨人和孟什維克期望破壞或至少是阻礙粉碎舊的和建立新的國家機關的過程，於是就組織了官僚和資產階級專家們的怠工。蘇維埃政權機關依靠着人民羣衆的同情和支持擊潰了怠工者。後來，大多數遺留下來的怠工者就被蘇聯國家的敵人招募充當暗害分子和間諜。他們的罪行被蘇維埃國家的有關機關所揭發而受到應得的懲罰。

蘇維埃政權開始提拔工人階級、勞動農民和勞動知識分子的代表們來擔任國家工作。這些新幹部逐漸地掌握了管理國家的複雜事務而成為國家生活各個領域中的富有經驗的活動家。

十月革命摧毀了舊的審判機關和檢察機關。根據一九一七年十二月五日關於法院的法令，廢除了地方法院、高等法院、大理院及其各庭、各種名稱的陸海軍法庭以及商事法庭。這一法令在法律上確定了該法令公佈以前事實上就已存在的各地方法院和革命法庭。

蘇維埃政權消滅了舊的警察和特務機關並建立了蘇維埃的民警和偵探機關。人民委員會於一九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通過決議設立了一個特殊的委員會，稱之為人民委員會直屬全俄肅反委員會。全俄肅反委員會負責懲辦並剷除反革命和怠工分子及其組織，將他們交給革命法庭懲治，並擬定同反革命及怠工作行為作鬥爭的一般措施。全俄肅反委員會是無產階級專政的嚴厲的和最犀利的武器。

十月革命產生了各個國家和各個民族歷史上從未有過的一些政治機關，如民族事務人民委員部和最高國民經濟委員會。

在十月革命宣佈全部權力屬於蘇維埃的原則以後，任何人

或任何機關在俄國據有國家权力的某些職能的任何企圖，就具有了反革命的意義。根據一九一八年一月三日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的決議，蘇維埃政權竭盡一切手段對這種企圖加以鎮壓。

反革命勢力將體現資產階級民主的立憲會議來和代表社會主義民主的蘇維埃政權對立。十月革命後不久進行了立憲會議的選舉。這次選舉並沒有反映而且也不能正確地反映蘇維埃政權建立後所形成的階級力量對比關係。當時，召開立憲會議表現了人民羣衆對沙皇政府和資產階級臨時政府的否定態度^①，因而這種思想是進步的，並爲共產黨所支持的。

蘇維埃政權估計到立憲會議的思想在人民中很普遍，因而就召開了立憲會議（一九一八年一月）。但立憲會議對十月革命及其法令的敵對態度明顯地暴露出它是一個反動的機關。人民對它深痛惡絕。蘇維埃政權爲執行「全部權力歸蘇維埃」這一要求中所表現的絕大多數人民的意志，就在一九一八年一月十九日解散了立憲會議。這實際上就證明，蘇維埃無與倫比地高於立憲會議。

資產階級及其在工人運動中的代理人散佈這樣一種虛偽的說法：似乎在十月以前誰也沒有預見到蘇維埃的作用，列寧（共產黨員們）似乎不是爲蘇維埃政權的勝利而是爲立憲會議政權的勝利而同資產階級臨時政府開始鬥爭的。列寧對這類捏造曾寫道：「這是資產階級造謠。事實上，我在一九一七年四月四日，即到達彼得格勒的第一天就提出了要求蘇維埃共和國而不是資產階級議會制的共和國的『提綱』。在克倫斯基當政

① 孟什維克和社會革命黨人在延期召開立憲會議中起着走狗式的作用。他們跟着立憲民主黨人走，立憲民主黨人從一九一七年三月起就拖延立憲會議的召開了。孟什維克和社會革命黨人不對這點進行揭露，却反而請求臨時政府將立憲會議的選舉延期到十月底。

時，我曾多次地在刊物上和會議上再三說明這一點。布爾什維克黨在一九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代表會議的決議中也曾莊嚴而正式地加以聲明。不知道這一點，就等於不願意知道俄國社會主義革命的實情。具有立憲會議的資產階級議會制共和國固然較沒有立憲會議的同樣的共和國前進了一步，而蘇維埃共和國却較它前進了兩步，不願意了解這一點，就等於對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差別置之不顧。〕^①

十月革命粉碎了舊的地方國家權力機關和地方自治機關，建立並鞏固了蘇維埃地方權力機關。取消了革命前各省、郡、縣的兵站部，各種反革命組織的委員會，地方自治局，杜馬及其執行機關。地方政權則集中在各省、郡、縣、鄉蘇維埃代表大會及市和村蘇維埃。

十月革命完成了粉碎舊的和建立新的國家機關的工作，因而也就切實地鞏固了蘇維埃政權。

（三）社會主義所有制的建立

工人階級在建立了自己的專政以後，利用生產關係一定要適合生產力性質的經濟規律，實行了許多旨在消滅資本主義基礎和建立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革命的經濟改造工作。封建財產和資本主義財產被收歸國有。

剝削階級國家也實行國有化，但那裏的國有化是爲了統治者少數人的利益而實行的，它意味着私人和私人組織的財產轉移到掌握政權的整個私有主階級的手中。同時，資本主義的國有化通常都是通過收買財產的辦法來實行的，這可以拿英國及其他許多資本主義國家爲例來看，在這些國家裏，政府就是在對

① [列寧全集]，俄文第四版，第二十九卷，第四六〇頁。

私有主極端有利的條件下向後者收買破壞不堪的工業部門。

蘇維埃政權所實行的國有化是無償地剝奪地主和資本家財產。它是摧毀地主階級和資本家階級的經濟力量的革命措施。同時，這種國有化也表現為全民財產（國家財產）的社會主義所有制形成的起源。

蘇維埃政權實行國有化是從共產黨宣言中所表述的理論原則出發的。這一卓越的馬克思主義著作說道，無產階級運用自己的政治統治，一步一步地奪取資產階級所有的全部資本，把一切勞動工具集中於社會主義國家手中。

第二次全俄蘇維埃代表大會所通過的土地法令，迅速地並無償地廢除了地主的土地所有制，地主的地產就和各種土地——皇室的，寺院的，教會的——一樣，連同一切牲畜和耕具歸鄉土地委員會及縣農民代表蘇維埃處理。土地所有制性質的這種根本改變對勞動農民羣衆具有特殊的意義。在十月革命以前，地主土地所有制是地主的經濟力量和政治力量的源泉，也是他們剝削農民的手段。地主，皇室，寺院和富農所有的土地幾乎比農民——貧農和中農——所有的多一倍。按照土地法令，農民從蘇維埃政權那裏獲得了以前掌握在沙俄統治階級手中的一億伍仟多萬俄畝的土地。按照這一法令農民免除了每年向地主繳納的將近伍億金盧布的租金。土地國有化就便於創造條件使勞動農民將來過渡到集體經營形式並在全盤集體化基礎上消滅富農階級。

一九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了關於銀行國有化的法令。蘇維埃政權憑藉這一法令從剝削者手中奪取了他們的最重要的統治工具。正如馬克思所預見到的那樣，銀行在由資本主義生產方式到共同結合勞動的生產方式的轉變中，……會當作一個有力的槓桿來發生作

用〕①。

蘇維埃政權逐步地掌握了工業和運輸業中的生產工具和生產資料。最初，建立了工人監督②。工廠委員會有权對生產、原料的取得、產品的銷售和財務等實行監督。工人監督機關中包括工人和工會組織的代表，它所通過的決議對工廠主是有強制性的。根據一九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全俄中央執行委員會和人民委員會「關於最高國民經濟委員會」的法令，工人監督委員會被併入最高國民經濟委員會的機關。

根據一九一八年二月八日蘇俄人民委員會的法令，對商船實行國有化。一九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蘇維埃政權將石油工業收歸國有。一九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人民委員會法令的實施是將工業企業轉歸蘇維埃國家所有的一個重大步驟③。

烏克蘭、白俄羅斯以及其他蘇維埃共和國的政府也都實行了類似的國有化的措施④。

這樣一來，蘇維埃政權在其成立的最初幾個月裏就向社會主義邁進了最初的幾步；實施土地國有化、工人監督、銀行、工業企業和運輸工具的國有化都說明了這一點。在國內出現了國民經濟的社會主義成分，生產關係一定要適合於生產力性質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三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七八九頁。

② 「關於工人監督條例」是人民委員會於一九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通過的。

③ 這一類法令，通常只規定了大企業的國有化。

④ 例如：一九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烏克蘭臨時工農政府發表宣言，將工廠、商業企業、礦山、採石場、土地等收歸國有。一九一九年一月一日，白俄羅斯臨時革命工農蘇維埃政府宣佈：「地主和大土地所有者，寺院、教會、天主教堂和僧侶的土地，連同一切牲畜和農具，以及一切森林、水流，地下蘊藏」，此外還有「一切鐵路、交通路綫、郵政網、電報網、電話網、工廠和銀行宣佈為白俄羅斯的工人和貧農的財產。」（一九一九年一月五日「民族生活」報第一期）

的規律有了廣闊發展的餘地，並且社會主義的經濟規律也在一定範圍內開始起作用。這一切都大大地鞏固了蘇維埃政權。

(四) 蘇維埃國家擺脫戰爭和對侵略戰爭的斥責

蘇維埃政權既對自己提出了建設社會主義社會的任務，從其剛剛成立的時候起就為爭取擺脫戰爭的「暫息時機」而進行鬥爭。擺脫帝國主義戰爭對年青的蘇維埃國家來說，是極端必需的。當政權轉歸工人階級以後，和平就是建設社會主義的最重要的條件。蘇維埃政權提議立即簽訂正義的和約，也就是不兼併的和約。在第二次全俄蘇維埃代表大會上通過的和平法令中載明：「本政府根據一般民主派底法律意識，特別是勞動階級底法律意識，認為凡是把弱小民族合併於強大國家而沒有得到這一民族所明確自願表示出的同意和願望，都是兼併或侵佔他國土地的行爲，並不管這種強迫合併是何時實行的，不管被強迫兼併或被強迫捆綁在別國境內的這民族之發展或落後的情形如何，最後，不管這個民族是住在歐洲或是住在遠隔大洋的國家中，都是一樣。」^①

不賠款的和約就是不要敵人在戰時向佔領區居民徵收的苛捐雜稅，和戰敗國在戰後也並不根據和約向戰勝國繳納款項，或則繳納珍貴物資來賠償戰費的那種和約。

蘇維埃政府痛斥了秘密外交，宣稱它將公開地進行國際談判。「政府取消秘密外交，它向全民表現完全公開地進行一切談判的決心，並正着手將地主和資本家政府從一九一七年二月至十月二十五日所批准或簽訂的秘密條約全部加以公佈。」^②

在英國和法國拒絕進行和談的建議後，蘇維埃政府就決定

① 《列寧文選》兩卷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四年版，第二七三頁。

② 《蘇俄法規彙編》，一九一七年，第一期，第二號。